

东莞长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对外投资概述

东莞长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长联科技”）为深化落实战略发展规划，充分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力量及资源优势，加快公司产业生态布局，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，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发展、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与东证锦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证锦信”）、东莞市科创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科创资本”）、东莞市创新创业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创业母基金”）、东莞市科创资本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科创产投”）及东莞市香市股权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市股权”）共同投资设立广东东寮创联新材料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），基金规模9,450万元，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3,000万元，占出资总额的31.75%。

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管理层的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会审议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本次投资事项尚需各方正式签署合伙协议，并进行工商登记、基金备案等手续，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
二、合作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普通合伙人一、执行事务合伙人、基金管理人

- 1、名称：东证锦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1900574479751B
- 3、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- 4、住所：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莞城可园南路 1 号 1801 室
- 5、法定代表人：万超
- 6、注册资本：50,000 万元
- 7、成立日期：2011 年 5 月 5 日
- 8、经营范围：投资管理，股权投资，投资咨询，财务咨询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- 9、主要投资领域：聚焦成长型及成熟型企业，产业方向核心围绕先进制造、新一代信息技术、新能源、新材料。
- 10、股权结构：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% 持股，实际控制人为东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东莞市国资委”）。
- 11、备案情况：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会员编码为 GC2600030844。
- 12、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：东证锦信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5% 以上的股东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和利益安排。东证锦信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其他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科创资本、创业母基金、科创产投同为东莞市国资委控制。
- 13、东证锦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（二）普通合伙人二

- 1、名称：东莞市科创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1900MA4UHNCM31

- 3、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- 4、住所：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新城路 5 号 1 栋 901 室
- 5、法定代表人：王庆东
- 6、注册资本：2,000 万元
- 7、成立日期：2015 年 9 月 28 日
- 8、经营范围：投资管理，投资咨询，资产管理，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- 9、股权结构：东莞科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%持股，实际控制人为东莞市国资委。
- 10、备案情况：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登记编号为 P1034696。
- 11、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：科创资本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和利益安排。科创资本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其他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东证锦信、创业母基金、科创产投同为东莞市国资委控制。
- 12、科创资本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- ### （三）有限合伙人一
- 1、名称：东莞市创新创业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1900MACY0YJG4G
- 3、类型：有限合伙企业
- 4、住所：东莞市松山湖园区新城路 5 号 1 栋 916 室
- 5、执行事务合伙人：科创资本
- 6、注册资本：300,000 万元
- 7、成立日期：2023 年 9 月 12 日

8、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创业投资（限投资未上市企业）；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企业管理；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、投资管理、资产管理等活动（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）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9、合伙人情况：东莞市东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 50.0000%，为有限合伙人；东莞科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33.3000%，为有限合伙人；东莞市国弘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6.6667%，为有限合伙人；科创资本出资 0.0333%，为普通合伙人。创业母基金实际控制人为东莞市国资委。

10、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：创业母基金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和利益安排。创业母基金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其他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东证锦信、科创资本、科创产投同为东莞市国资委控制。

11、创业母基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（四）有限合伙人二

1、名称：东莞市科创资本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

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1900MA4UHMNF3C

3、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4、住所：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新城路 5 号 1 栋 905 室

5、法定代表人：王庆东

6、注册资本：10,000 万元

7、成立日期：2015 年 9 月 29 日

8、经营范围：股权投资、投资咨询、融资资本运作的咨询服务（不

含证券与期货）、企业管理咨询；项目投资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9、股权结构：东莞科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%持股，实际控制人为东莞市国资委。

10、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：科创产投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和利益安排。科创产投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其他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东证锦信、科创资本、创业母基金同为东莞市国资委控制。

11、科创产投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（五）有限合伙人三

1、名称：东莞市香市股权投资有限公司

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190066987704XD

3、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
4、住所：东莞市寮步镇香市路财富大厦一楼 112 号

5、法定代表人：刘志锋

6、注册资本：310 万元

7、成立日期：2008 年 1 月 3 日

8、经营范围：股权投资、企业投资管理、企业投资咨询、物业管理、环卫保洁服务、清洁服务、城市更新项目策划、城市更新项目投资、城市更新产业信息咨询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9、股权结构：东莞市寮步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%持股，实际控制人为东莞市寮步镇人民政府。

10、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：香市股权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

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和利益安排。香市股权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其他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投资人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。

11、香市股权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拟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基金名称：广东东寮创联新材料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2、组织形式：有限合伙企业

3、基金规模：9,450 万元

4、基金存续期：3 年投资期+4 年退出期，在上述存续期届满之日，基金仍持有非现金资产的，经普通合伙人一致同意，有权决定延期不超过两年。如在上述延长期届满后，执行事务合伙人认为有必要进一步延长的，经合伙人大会表决同意后，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，基金期限可以继续延期。

5、出资方式：货币出资

6、基金管理人：东证锦信

7、投资方向：主要投资新材料、核心零部件、人工智能、新能源、半导体等行业的非上市企业股权。

8、合伙人及出资比例：

序号	合伙人名称	出资额 (万元)	出资比例	合伙人类别
1	东证锦信	3,000	31.75%	普通合伙人
2	科创资本	100	1.05%	普通合伙人
3	创业母基金	2,700	28.57%	有限合伙人
4	科创产投	150	1.59%	有限合伙人
5	长联科技	3,000	31.75%	有限合伙人
6	香市股权	500	5.29%	有限合伙人

合计	9,450	100%	
----	-------	------	--

注：以上基金信息最终以工商办理登记及签署具体协议内容为准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基金，旨在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能力和资源优势，拓宽投资渠道，有效降低公司投资风险，为公司整合发掘、培育优质项目，强化公司产业协同，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。

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进行的投资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本次拟设立基金的合作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合伙协议，并尚需进一步办理工商登记和基金备案手续，实施过程中相关合伙协议的签署、募集及备案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、流动性较低的特点，公司本次投资可能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；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、行业周期、投资标的、经营管理、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，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。

针对上述风险，公司将及时了解基金的设立及管理运作情况，密切关注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，加强投后管理和风险控制，降低投资风险。公司将根据该基金后续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长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26日